附件4

濮阳市统计局公开选调报考人员

疫情防控注意事项公告

 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全力确保每一位考生安全健康，现就报考人员报考后疫情防控注意事项公告如下：

  1.报考人员报考后一律不得离开濮阳，确需离濮的需按照规定经同级疫情指挥部批准，并将报批手续复印件交市统计局备案。不得参与聚会、会餐等集聚性活动，减少与外界人员接触。

2.请报考人员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通过支付宝实名申领健康码，从公告发布之日起，持续关注健康码状态。如实填写《报考人员报考后旅居史及身体状况统计表》(见本公告附件)，考生本人签字后，考试当天交监考人员收回。

3.请报考人员关注“i濮阳”小程序，在“通讯大数据行程卡”一栏查看14天内到达或途径的地方，并留存每日截图，笔试前统一上报。

4.请考生注意个人防护，按要求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；注意保持手部卫生，同时注意社交距离，减少在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停留时间。

5.为避免影响考试，近期有以下情形的，立即向市统计局报告相关情况，境内高风险地区、港台地区、国外旅行社或居住地的；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（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）的亲切接触者、亲切接触者的亲切接触者；以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，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间的。

 6.报考人员应仔细阅读本公告，知悉防疫要求，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防疫工作的，取消考试资格；如有违法情况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附件：

报考人员报考后旅居史及身体状况

统 计 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 号 | 日期 | 考生所在地或途经地 | 健康状况 | 体温 | | 备注 |
| 早 | 晚 |
| 1 | 1月 日 |  |  |  |  |  |
| 2 | 1月 日 |  |  |  |  |  |
| 3 | 1月 日 |  |  |  |  |  |
| 4 | 1月 日 |  |  |  |  |  |
| 5 | 1月 日 |  |  |  |  |  |
| 6 | 1月 日 |  |  |  |  |  |
| 7 | 1月 日 |  |  |  |  |  |
| 8 | 1月 日 |  |  |  |  |  |
| 9 | 1月 日 |  |  |  |  |  |
| 10 | 1月 日 |  |  |  |  |  |

说明：考生应如实填表，可增加行数。1日内途经多地的，均需统计，内容填写不下的，可加附页。考生有境内中高风险地区、港台地区、国外旅行史的，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、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，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已接触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，请在备注栏具体注明。

姓名（考生本人手写签名）：